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
北區

承辦人:楊宜霖

電話: 02-27208889或1999轉1238

傳真: 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: edu ict. 37@gov. taipei



受文者: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資字第112307125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3年雙語數位學伴計畫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1份

(27327004 1123071251 1 ATTACH1.pdf)

主旨:為教育部辦理「113年雙語數位學伴計畫」國民中小學實 施計書一案,請各校踴躍申請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7月25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2806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全國國民中小學學生本土語及英語之學習興趣,搭 配數位工具及資源,提供一對多線上即時學習機會,為學 生打造多元數位學習及雙語學習環境,特推動旨揭計畫。 計畫相關說明摘述如下:
  - (一)執行期程: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。
  - (二)補助對象:國民中小學在學學生(3至9年級)。
  - (三)計畫方案:本土語、英語或本土語及英語(擇1申 請)。
  - (四)申請方式:112年8月8日(星期二)至112年9月14日(星 期四)中午12時止,於雙語數位學伴計畫網站



PQAA1126005021

(https://etutor.moe.gov.tw/) 線上完成申請。

- (五)另預訂於112年8月7日(星期一)召開線上計畫說明會 議,詳細議程將另行告知。
- (六)倘有計畫相關疑義,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雙語數位 學伴營運中心計劃專案助理李佳諭小姐(聯絡電話:04-22183850)。
- 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 小學

副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雙語推動辦公室)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 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83/18-197文

